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董事发出通知。
- 2、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 3、本次会议应出席并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并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
-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蒋仁生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各位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6-46）。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委员表示一致同意。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自制定行动方案以来，公司系统推进各项举措，相关落实进展详见当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2026-47）。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